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HT20241021-01

采购人（全称）： 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 （甲方）
供应商（全称）：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024 年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第三标段康复治疗实训基地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 B4S[2024]873 号

(3) 项目内容： 2024 年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第三标段康复治疗实训基地项目包含不限于设备及系统采购、安装与调试、技术保障、维修、售后服务等；包括制作、运输、检验、现场施工安装、摆放等全部工作内容

2. 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电动起立床	XYQ-1型	翔宇医疗	张	1	13600	13600
2	站立架	XYZL-3	翔宇医疗	个	1	3000	3000
3	悬吊训练装置	XY-SET-IIB	翔宇医疗	套	1	130000	130000
4	股四头肌训练器	XYGS-2	翔宇医疗	台	1	3000	3000
5	训练用阶梯	XYF-T1	翔宇医疗	个	1	5500	5500
6	肩梯	XYJ-6	翔宇医疗	个	1	826	826
7	肋木	XY-7	翔宇医疗	个	1	2243	2243
8	多功能训练器四件组合	XY-13	翔宇医疗	套	1	10000	10000
9	滑轮吊环训练器	XYN-7	翔宇医疗	套	1	130	130

10	肘关节牵引训练椅	XY ZG-1	翔宇医疗	台	1	3200	3200
11	髋关节训练器	XY-KGJ-2	翔宇医疗	台	1	2678	2678
12	踝关节矫正板	XYHJ-3	翔宇医疗	块	1	243	243
13	踝关节屈伸训练器	XYHJ-1	翔宇医疗	台	1	696	696
14	踏步器	XYT-2	翔宇医疗	台	1	1696	1696
15	胸背部矫正运动器	XY-11	翔宇医疗	台	1	1461	1461
16	功能牵引网架及附件	XY-40	翔宇医疗	套	1	7600	7600
17	巴氏球	XYRT-33A	翔宇医疗	个	2	696	1392
18	平衡板	XY-47	翔宇医疗	块	2	417	834
19	辅助步行训练器	BRSF-Z1	翔宇医疗	个	1	1765	1765
20	双轮助行器	CA812L-5	翔宇医疗	个	1	351	351
21	步行训练用倾斜板	XYC-T1	翔宇医疗	个	1	3183	3183
22	活动平板	YB-112-1	常州友邦	台	1	6610	6610
23	功率自行车	XY-1	翔宇医疗	辆	1	4261	4261
24	呼吸训练器	XAG/HX-A	成都新澳冠	个	10	348	3480
25	颈椎牵引仪	YZ-2A	翔宇医疗	台	1	6087	6087
26	定制收纳组合柜	定制	金马家具	组	1	6957	6957
27	实训室 133 平方米文化氛围打造	定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项	1	8000	8000
28	实训室 133 平方米矿棉板吊顶	定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项	1	12000	12000

29	实训室 133 平米 PVC 地板胶	定制	广奥丽地板胶	项	1	22000	22000
30	实训室 133 平米水电改造	定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项	1	10600	10600
31	实训室窗帘	定制	金马家具窗帘	套	5	2800	14000
32	铅垂线	XY-01	翔宇医疗	条	20条	74	1480
33	测高仪	XY-08	翔宇医疗	台	2	522	1044
34	测重仪	XY-09	翔宇医疗	台	2	57	114
35	通用量角器	XY-62	翔宇医疗	套	20	130	2600
36	电子量角器	XY-63	翔宇医疗	台	2	152	304
37	指关节测量器	XY-62	翔宇医疗	套	2	42	84
38	脊柱活动测量器	XY-62	翔宇医疗	套	2	39	78
39	PT 床	XY-71	翔宇医疗	张	2	1896	3792
40	握力计	XY-66	翔宇医疗	个	10	504	5040
41	握力计及背拉力计	XY-67	翔宇医疗	台	2	3304	6608
42	音叉	XY-YC-2	翔宇医疗	个	20	74	1480
43	PT 垫	XY-17	翔宇医疗	张	4	478	1912
44	三维步态分析与训练系统	QJ-BT-100	济南齐佳	台	1	168000	168000
45	袖带式血压计	XYXY-01	翔宇医疗	台	10	243	2430
46	听诊器	XYTZ-01	翔宇医疗	只	10	77	770
47	肺量计	XY-011	翔宇医疗	台	4	391	1564
48	叩诊锤	XY-012	翔宇医疗	个	20	348	6960
49	PT 凳	XY-K-YYYLY-09	翔宇医疗	张	20	77	1540
50	平行杠	XYG-2	翔宇医疗	台	1	3287	3287

51	多体位诊疗床	XY-K-SF-3	翔宇医疗	张	1	17913	17913
52	中频治疗仪	XYZP-IC	翔宇医疗	台	1	6522	6522
53	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XY-K-SISS-A	翔宇医疗	台	1	10000	10000
54	红外偏振光治疗仪	XY-K-PZG-1I	翔宇医疗	台	1	52000	52000
55	超声波治疗仪	XY-K-CSB-1	翔宇医疗	台	1	13000	13000
56	热磁治疗仪	XY-K-CZR-1	翔宇医疗	台	1	5913	5913
57	肢体气压治疗仪	XY-K-WIC-1B	翔宇医疗	台	1	9391	9391
58	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XY-K-TY-1	翔宇医疗	台	1	24348	24348
59	温热电灸综合治疗仪	XY-WD-IV (台式)	翔宇医疗	台	1	12174	12174
60	产后康复治疗仪	XY-K-POST-1	翔宇医疗	台	1	32800	32800
61	经络穴位模型	SY/Z039S	圣医智教	个	2	5217	10434
62	耳穴模型	SY/Z014	圣医智教	个	20	130	2600
63	足部反射区模型	SY/Z013	圣医智教	个	20	87	1740
64	按摩床	XY-K-SF-1	翔宇医疗	张	5	817	4085
65	按摩凳	XY-K-YYYLY-09	翔宇医疗	张	5	261	1305
66	治疗盘	XY-13	翔宇医疗	个	6	22	132
67	治疗车	XY-ZLC-1	翔宇医疗	辆	6	765	4590
68	灸盒	XY-JH-1	翔宇医疗	个	20	7	140
69	火罐	XY-HG-2	翔宇医疗	套	20	109	2180
70	持物钳	XY-15	翔宇医疗	个	20	30	600

71	置镊（钳）筒	XY-16	翔宇医疗	个	20	30	600
72	刮痧板	XY-18	翔宇医疗	个	20	6	120
73	中医四诊辨识分析系统	XCYL-SMZ-01B	中科芯创	台	1	195000	195000
74	按摩床	XY-K-SF-1	翔宇医疗	张	4	852	3408
75	人体全身层次肌肉附内脏模型	SY/L102	圣医智教	组	1	15000	15000
76	男、女两性互换人体头颈躯干模型	SY/T011	圣医智教	组	2	5200	10400
77	男性、女性外两性互换肌肉内脏背部开放式头颈躯干模型	SY/T014	圣医智教	组	2	5600	11200
78	半身躯干附内脏模型	DRT1001	德仁科教	组	1	6800	6800
79	半身躯干附血管神经模型	DRT1011	德仁科教	组	1	7826	7826
80	全身骨骼模型（男/女）	SY/L011	圣医智教	组	2	2296	4592
81	全身骨骼附半身肌肉着色附韧带模型	DRS1002	德仁科教	组	2	3130	6260
82	人体骨骼散骨模型（游离骨）	SY/L016	圣医智教	组	2	1565	3130
83	脊柱模型	SY/L036	圣医智教	组	5	783	3915
84	成人头颅骨模型	SY/L021	圣医智教	组	5	365	1825

85	成人头颅骨附血管神经模型	SY/L027	圣医智教	组	5	739	3695
86	成人分离头颅骨着色模型	SY/L015A	圣医智教	组	2	1739	3478
87	手掌骨带尺骨和桡骨模型	SY/L061	圣医智教	组	5	730	3650
88	男性骨盆模型	SY/L051	圣医智教	组	5	417	2085
89	女性骨盆模型	SY/L052	圣医智教	组	5	417	2085
90	骨盆附腰椎与股骨头模型	SY/L055	圣医智教	组	2	574	1148
91	下肢骨模型	SY/L062	圣医智教	组	5	730	3650
92	足骨、腓骨和胫骨模型	SY/L062	圣医智教	组	5	376	1880
93	足骨模型	SY/L046	圣医智教	组	5	136	680
94	肩关节模型	SY/L041A	圣医智教	组	5	209	1045
95	肘关节模型	SY/L042A	圣医智教	组	5	209	1045
96	手关节模型	SY/L043A	圣医智教	组	5	209	1045
97	髋关节模型	SY/L044A	圣医智教	组	5	209	1045
98	膝关节模型	SY/L045A	圣医智教	组	5	209	1045
99	足关节模型	SY/L046A	圣医智教	组	5	209	1045
100	功能型肩关节模型	SY/L041	圣医智教	组	5	365	1825
101	功能型肘关节模型	SY/L042	圣医智教	组	5	365	1825
102	功能型髋关节模型	SY/L044	圣医智教	组	5	365	1825
103	功能型膝关节模型	SY/L045	圣医智教	组	5	365	1825
104	功能型手关节模型	SY/L043	圣医智教	组	5	365	1825
105	功能型脚关节模型	SY/L046	圣医智教	组	5	365	1825

106	肘关节与肌肉功能模型	DRRF5017	德仁科教	组	5	652	3260
107	上肢肌肉附血管神经模型	SY/L113	圣医智教	组	2	3130	6260
108	手肌附主要血管神经模型	DRR3002	德仁科教	组	2	1304	2608
109	下肢肌肉附主要血管神经模型	SY/L123	圣医智教	组	2	2087	4174
110	足肌附主要血管神经模型	DRR3004	德仁科教	组	2	1304	2608
111	正常足、扁平足、弓形足模型	SY/L126	圣医智教	组	5	918	4590
112	足底解剖模型	SY/OH024	圣医智教	组	5	304	1520
113	足正中矢状切面模型	SY/L046A	圣医智教	组	5	391	1955
114	消化系统模型	SY/D011	圣医智教	组	2	1722	3444
115	胃及剖面模型	SY/D021	圣医智教	组	5	800	4000
116	胃壁放大模型	DRM1018	德仁科教	组	5	574	2870
117	胰、十二指肠和脾模型	SY/D034	圣医智教	组	5	522	2610
118	空肠内面放大模型	SY/OC053	圣医智教	组	5	1043	5215
119	盲肠和阑尾模型	SY/D014A	圣医智教	组	5	574	2870
120	直肠和肛管模型	SY/D015A	圣医智教	组	5	574	2870
121	肝脏模型	SY/D031	圣医智教	组	5	574	2870
122	肝、胆囊放大模型	SY/D031A	圣医智教	组	5	803	4015
123	透明肝模型	SY/OC043	圣医智教	组	5	1357	6785
124	鼻、口、咽、喉腔模型	SY/R021A	圣医智教	组	2	449	898

125	鼻腔放大模型	SY/R021	圣医智教	组	5	470	2350
126	喉附舌、牙模型	SY/R033	圣医智教	组	2	1513	3026
127	喉模型	DRM2007	德仁科教	组	5	159	795
128	喉结构与功能放大模型	SY/R032	圣医智教	组	2	687	1374
129	喉与气管、支气管树模型	SY/R051	圣医智教	组	5	803	4015
130	支气管树模型	DRM2010	德仁科教	组	5	522	2610
131	呼吸系统模型	SY/R011	圣医智教	组	2	1130	2260
132	透明肺段模型	SY/R043	圣医智教	组	5	1304	6520
133	肺小叶连肺泡放大模型	SY/R013	圣医智教	组	2	1673	3346
134	胸腔解剖模型	SY/OH021	圣医智教	组	2	6870	13740
135	泌尿系统模型	SY/U013A	圣医智教	组	5	635	3175
136	女性泌尿生殖系统模型	SY/U012	圣医智教	组	5	635	3175
137	男性泌尿生殖系统模型	SY/U011	圣医智教	组	5	635	3175
138	泌尿系统附腹后壁模型	DRM3003	德仁科教	组	2	1504	3008
139	肾脏解剖放大模型	SY/U022A	圣医智教	组	2	574	1148
140	肾脏与肾上腺放大模型	SY/U022B	圣医智教	组	2	687	1374
141	肾与肾单位、肾小球放大模型	SY/U026	圣医智教	组	2	1870	3740
142	透明肾脏放大模型	SY/OC045	圣医智教	组	2	1217	2434
143	男性盆腔正中矢状切面模型	SY/U054	圣医智教	组	2	1043	2086

144	男性生殖器官结构模型	SY/U044	圣医智教	组	2	803	1606
145	睾丸放大模型	SY/U042	圣医智教	组	2	522	1044
146	女性盆腔正中矢状切面模型	SY/U054A	圣医智教	组	2	1043	2086
147	女性生殖器官结构模型	SY/U044A	圣医智教	组	2	565	1130
148	女性骨盆附盆底肌和神经模型	SY/U051B	圣医智教	组	2	1478	2956
149	女性内生殖器官模型	DRM4011	德仁科教	组	2	478	956
150	子宫解剖模型	SY/U043A	圣医智教	组	2	470	940
151	静止期女性乳房模型	SY/F033	圣医智教	组	2	783	1566
152	哺乳期女性乳房模型	SY/F032	圣医智教	组	2	783	1566
153	男性会阴模型	SY/OH016	圣医智教	组	2	939	1878
154	女性会阴模型	SY/OH016 A	圣医智教	组	5	939	4695
155	血液循环模型	SY/OC011	圣医智教	组	2	2087	4174
156	成人心脏解剖模型	SY/OC025	圣医智教	组	2	751	1502
157	眼球放大模型	SY/S031	圣医智教	组	5	626	3130
158	耳放大模型	SY/S012	圣医智教	组	2	687	1374
159	神经元放大模型	SY/ON012	圣医智教	组	5	678	3390
160	神经系统模型	SY/ON011	圣医智教	组	2	2087	4174
161	脑模型	SY/ON026	圣医智教	组	2	800	1600
162	3D 解剖教学训练系统	3DBodyV6 .0	上海桥媒	组	1	240000	240000

163	模型柜	定制	金马家具	组	8	1043	8344
164	实训室 135 平米文化氛围打造	定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项	1	8000	8000
165	实训室 135 平米矿棉板吊顶	定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项	1	16000	16000
166	实训室 135 平米 PVC 地板胶	定制	广奥丽地板胶	项	1	23000	23000
167	实训室 135 平米水电改造	定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项	1	11000	11000
168	实训室窗帘	定制	金马家具	套	16	1200	19200
169	经皮神经电刺激仪	XY-K-SJD-A	翔宇医疗	台	1	16522	16522
合计：1528600.00 大写（人民币）： 壹佰伍拾贰万捌仟陆佰 元整							
（含运输费、保险费、税费、检测试验费、增值税、仓储费、安装费、操作方面的培训费、调试费、保修期内的维修所需的备件费以及上门服务等相关费用）							
备注：质保两年、终身免费维护							

3. 合同金额

3.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贰万捌仟陆佰 （¥ 1528600.00 ）。

3.2 本合同价为固定总价。

4.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

交货方式：自行物流。

5. 付款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 30%，安装完工后付60%，质保期到无质量问题付 10%

6.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9.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采购人执 3 份，供应商执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甲方：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公章） 乙方：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丛天红

电话：_____ 电话：13999828033

传真：_____ 传真：0991-481105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昆仑路支行（乌鲁木齐市工行昆仑路支行）

帐号：3002 0141 0902 2505 54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成交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明。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成交结果一致,具体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 3.1 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应标文件的施工方案配备专业人员施工安装调试，确保如期完工交付使用，因施工等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将严格按照违约进行处罚。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采购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 110% 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七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承诺售后服务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帐号以签订

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核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四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19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

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日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不得拒绝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由此产生的一切涉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代理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